

证券代码：874640

证券简称：百迈科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电子通讯投票方式表决。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2 日 10: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640	百迈科	2025 年 6 月 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改选董事会暨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5	《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选举董事		
2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 3 人
2	非独立董事杨顶建	√
2	非独立董事凌振宏	√
2	非独立董事王新炜	√
3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 2 人
3	独立董事王朝昕	√
3	独立董事孙琦	√

1. 审议《关于改选董事会暨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内容：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届满，鉴于公司经营管理及战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改选董事会并进行换届选举，改选后的董事会成员人数为 5 人，由 3 名非独立董事、2 名独立董事组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选董事会暨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审议《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届满，经董事会审查，拟提名杨顶建、凌振宏和王新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

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选董事会暨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3. 审议《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改选董事会并聘任两名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查，拟提名王朝昕、孙琦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孙琦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经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均符合任职资格，均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王朝昕）》（公告编号：2025-026）《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孙琦）》（公告编号：2025-027）《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王朝昕）》（公告编号：2025-028）和《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孙琦）》（公告编号：2025-029）。

特别说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 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进一步提升独立董事履职能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督作用，经综合考虑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任务、职责，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独立董事津贴方案，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6万元（税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

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5.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保障独立董事依法独立行使职权，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改选董事会并聘任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31）。

6. 审议《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以及全国股转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配套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将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的职权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相应地，《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根据《公司法》等规定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订，同步修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6）《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7）《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8）《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9）《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告编号：2025-040）《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1）《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2）《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6）；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年6月12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见龙社区环城南三环路18号公司609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邮箱：zhengquanbu@jkpharm.net

联系电话：0898- 6383500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决议》

（二）《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